

## 112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人文學院民俗藝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專業科目規劃表

112.11.28 112 學年度第 2 次所課程會議通過

學群別	必修或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合計	課程類別 (全年或半年)	建議修習年級	開課系所	先修科目	開課屬性	備註 (本欄請填註科目修訂原因)
核心課程	必修	田野調查與見習 Folk Arts and Cultural Heritage Fieldwork	6	全年	一	本所		A C1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104 學年度調整名稱 105 學年度調整中英文名稱
民俗藝術與文化資源學群	選修	藝術人類學專題研究 Topics on Anthropology of Arts	3	半年	一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109 學年度調整中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宗教與民俗 Religion and Folklore	3	半年	一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98 學年度修改為 3 學分 3 小時 102 學年度修正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臺灣民間信仰 Taiwanese Folk Belief	3	半年	二	本所		A	97 學年度新增 104 學年度調整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儀式空間與場所研究 Study on Ritual Space and Place	3	半年	一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97 學年度修正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臺灣社會文化史研究 Study on Social and Cultural History of Taiwan	3	半年	一 二	本所		A	91 學年度新增 97 學年度修正英文名稱 99 學年由必修改列選修 103 學年度由選修改列必修， 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2 小時。 104 學年度調整英文名稱 105 學年度調整中英文名稱、 由 4 學分改為 3 學分、由全年 改為半年、由必修改列選修。 108 學年由核心課程改列民俗 藝術學群。 110 學年調整調整中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臺灣民俗藝術研究 Study on Taiwanese Folk Arts	3	半年	一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99 學年由必修改列選修 104 學年度調整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臺灣飲食文化研究 Study on Taiwanese Food Culture	3	半年	二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97 學年度修正英文名稱 98 學年度修改為 3 學分 3 小時 104 學年度調整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日常生活與物質文化研究 Study on Daily Life and Material Culture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6 學年度新增 109 學年調整中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區域發展與文化研究 Study on Regional Development and Culture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6 學年度新增 109 學年調整中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環境與民俗文化研究 Topics on Environment and Folklore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6 學年度新增 109 學年調整中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中英文名稱 及學群
		文化資源調查與實作 Cultural Resources Survey and Practice	3	半年	一 二	本所		A	110 學年度新增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空間規劃之社會文化基礎 Social and Cultural Foundation in Space Planning	3	半年	一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 112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人文學院民俗藝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專業科目規劃表

112.11.28 112 學年度第 2 次所課程會議通過

		傳統建築專題研究 Topics on Traditional Architecture	3	半年	二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2 學分 2 小時。 95 學年改為 3 學分 3 小時。 109 學年調整中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 Research Methods and Thesis Writing	3	半年	一	本所	A	92 學年度新增 94 學年度起由必修改列選修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專題研究(一) Special Topics (1)	3	半年	一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專題研究(二) Special Topics (2)	3	半年	一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海山社區 GIS 的原理與應用 GIS on Haishan Area	2	半年	一	本所	A	110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社區 GIS 的理論與實務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GIS on Community	2	半年	一	本所	A	110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台灣近代史專題 Topical Studies on Modern History of Taiwan	3	半年	一	本所	A	110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美學概論(一)	2	半年	一	本所	A	111 學年度新增
		美學概論(二)	2	半年	一	本所	A	111 學年度新增
文化 資產 與 文化 行政 學 群	選 修	文化空間與規劃 Cultural Space and Planning	3	半年	一 二	本所	A	105-2 學年度新增課程 109 學年調整中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文化人類學專題研究 Topics on Cultural Anthropology	3	半年	一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97 學年度修正英文名稱 102 學年度修正英文名稱 109 學年調整中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無形文化資產與博物館研究 Study on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and Museum	3	半年	一 二	本所	A	110 學年度新增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文化行政與政策研究 Study on Cultural Administration and Policy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4 學年度新增課程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歷史博物館與多元文化教育 Museums of History and Multicultural Education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0 學年度新增 110 學年度調整中英文名稱及 學群
		族群文化博物館與文化園區行政 Administration Museums of Ethnic Groups and Cultural Parks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0 學年度新增 110 學年度調整中英文名稱及 學群
		數位典藏與數位展示 Digital Archives and Digital Exhibition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0 學年度新增 110 學年度調整中英文名稱及 學群
		文化景觀與保存維護研究 Study on Cultural Landscape and Conservation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4 學年度新增課程 108 學年調整中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 112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人文學院民俗藝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專業科目規劃表

112.11.28 112 學年度第 2 次所課程會議通過

文化資產再利用專題研究 Study on Adaptive Reuse of Cultural Heritage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4 學年度新增課程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臺灣文化資產保存與永續經營 Cultural Heritage Preservation and Sustainability in Taiwan	3	半年	二	本所	A	102 學年度新增，103 學年度執行。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世界非物質文化遺產專題研究 Study on World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2 學年度新增，103 學年度執行。 104 學年度修正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文化資產與觀光專題研究 Topics on Cultural Heritage and Tourism	3	半年	一	本所	A	106 學年度新增 109 學年調整中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海山地區的歷史與文化資產 History and Assets of Haishan Area	3	半年	一	本所	A	110 學年度新增
史學與文化資產之理論、方法與實踐 Theory, Method and Practice of History and Cultural Heritage	3	半年	一	本所	A	110 學年度新增
文化資產與社區營造 Cultural Assets and Community Empowerment	3	半年	一	本所	A	92 學年度新增 97 學年度修正英文名稱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專題研究(三) Special Topics (3)	3	半年	二	本所	A	89 學年度核准之課程 110 學年度調整學群

※本所碩士班研究生須修滿**30學分(不含碩士論文6學分)**方得畢業，包含：校訂共同必修(包含：國、英、通識) 0 分、所必修 6 分、所選修至少 24 學分、外系課程至多 3 學分(包含本校及他校相關研究所課程，不含教育學程所修學分)。及共同課程 0 學分、實習 0 學分(有實習學分請再勾選：校內必修 校內選修 校外必修 校外選修)。

※本系(所)學生修畢輔系或雙主修規定之學分，得採計為本系畢業學分中外系選修課程及共同選修至多      學分，適用本學年度入學新生。

※開課屬性：請以 A、B1、B2、C1、C2、D 附註。

A：正課—教師全程授課，包含台上講述、台下指導之科目(如學生講述、邀請演講、專題討論、專題研究…等)。

B1：實習課程—教師全程授課，授課時數不減半。 B2：實習課程—教師未全程授課，授課時數減半。

C1：實作課程—教師全程授課，授課時數不減半。 C2：實作課程—教師未全程授課，授課時數減半，惟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足，以不減半計。

### **D：數位自學課程**

※實習課程：依據本校學生實習辦法第二條規定，各教學單位得依系所發展特色及課程教學目標，針對學科專業結合學生職涯所需技能規劃與實施校內外實習課程，使學生提早體驗職場，建立正確工作態度，並激發學生學習及進行未來生涯發展規劃。

※實作課程：課程內容多為學生實際動手操作，使學生藉由實作學習過程中能理解及建構知識的課程。

※數位自學課程：依據本校數位自學課程作業要點第二條規定，係指由國內外知名大專校院及企業機構於國際線上課程平臺(如：Coursera、edX、FutureLearn、AWS Educate)所開設之數位課程。

※本表業經本系(所、室、中心、學程)112年 11月 28日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在案

# 112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人文學院民俗藝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專業科目規劃表

112.11.28 112 學年度第 2 次所課程會議通過

承辦人簽章： 年 月 日

系所主任簽章： 年 月 日